

信息披露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农产品	股票代码	0000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建雄	江疆	
电话	(0755)82589021	(0755)82589021	
传真	(0755)82589021	(0755)82589021	
电子信箱	IR@szasp.com	IR@szas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37,864,288.71	860,367,595.61	2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051,170.32	91,183,108.71	-5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053,237.38	28,690,207.88	2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899,480.81	61,830,382.32	-46.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4	0.0659	-66.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4	0.0659	-66.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	2.83%	下降2.03个百分点

注: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总资产(元)	11,282,258,805.80	10,616,638,777.15	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812,240,157.10	3,189,712,551.45	50.87%

(2)报告期经营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12.82亿元,净资产为59.73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48.12亿元,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7.06%。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18亿元,净利润9,504.64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691.12万元,净资产收益率为4.08%。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均未发生变化。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均未发生变化。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广州吉星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变动原因
广州吉星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批发市场	60.00	60.00	工商登记注销

注:广州吉星市场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3年6月工商登记注销。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陈少群 财务总监:陈阳升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3年8月26日(星期一)下午2:30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13楼吉星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19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13人,实到监事12人,董事孙涛先生因公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总裁陈海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陈少群先生主持,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201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关于200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及2013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3-14)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3-45)。

三、关于修订《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投资理财资金管理行为,保证公司资产、财产安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效益,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依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本制度。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管理制度》。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四、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在12个月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46)。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五、关于同意深圳农产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夯实公司“网络化”战略基础,开拓公司旗下农产品批发市场经营户线上、线下发展渠道,打造连接农产品交易商与上下游零售商和终端消费者的网上交易平台,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产品交易所”)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吉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吉星投资”)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农产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吉星名称为商号),运营网上商城项目,注册资本4,000万元,股东及出资比例、出资方式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深圳市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3,800	95%	现金
深圳市吉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0	5%	现金
合计	4,000	100%	现金

董事会议程农产品交易所及海吉星投资管理层面签署相关附件。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六、关于转让常州三井油脂有限公司30%股权的议案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常州三井油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三井”)30%股权,挂牌底价不低于3.0%股权转让对应的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值。
常州三井公司基本情况:注册资本4,500万元,经营范围主要为饲料销售及食用植物油原料收购。关于公司持有常州三井公司30%股权,截至2013年6月30日,常州三井公司因多年亏损已停产。鉴于前次挂牌未能成交,同意再次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上列持有的常州三井公司30%股权,挂牌底价不低于常州三井公司30%股权转让对应的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值。
董事会议程管理层办理手续,签署转让协议及相关文件。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工作计划,完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继续立足于“网络化”战略,全面实现商业模式和盈利模式的转型升级,以前端农产品交易为龙头,实体农产品批发市场为依托,信息、资金、物流、食品检测等为保障,全方位确立“网络化”战略格局。

(1)农产品流通行业政策环境和导向
2013年12月19日,商务部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鲜活农产品流通创新的指导意见》,意见明确提出,要加强交易创新,引导鲜活农产品经销商转变交易习惯,鼓励利用互联网、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发展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鲜活农产品网上批发和零售,发挥网上交易节能环保、成本低、高效率的优势,激发传统农产品流通企业创新转型,形成以农批对接为主体、农超对接为方向、直销直供为补充、网上交易为多种产销衔接的流通格局。

2013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要提高农产品流通效率,“统筹规划农产品市场流通网络布局,重点支持农产品产地批发市场、农产品产地市场建设,加强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适时增加新增的农产品批发市场,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农产品流通企业和交易中心”;“大力支持现代流通方式和新型流通业态,发展农产品网上交易”。

2013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印发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重点工作部门分工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3]16号),明确了“鼓励流通企业建立或依托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展网上交易”;“统筹农产品集散地、销地、产地批发市场建设,构建农产品产销一体化流通网络”;“将信息化建设作为发展现代流通产业的战略任务,加强规划和引导,推动营销网络、物流、信息网络的有机融合”;“积极培育大型流通企业,支持有实力的流通企业跨行业、跨区域兼并重组”;“积极推

进农产品流通信息化建设,提高农产品流通效率”。

2013年12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关于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重点工作部门分工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3]16号),明确了“鼓励流通企业建立或依托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展网上交易”;“统筹农产品集散地、销地、产地批发市场建设,构建农产品产销一体化流通网络”;“将信息化建设作为发展现代流通产业的战略任务,加强规划和引导,推动营销网络、物流、信息网络的有机融合”;“积极培育大型流通企业,支持有实力的流通企业跨行业、跨区域兼并重组”;“积极推

1.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元证券	股票代码	000728
变更后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士清	李克农	
电话	0551-6297023	0551-6297968	
传真	0551-6297322	0551-6297322	
电子信箱	wangj@guq.com.cn	likang@guq.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50,628,049.20	843,758,472.67	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5,773,356.41	296,699,396.16	-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6,426,961.37	297,178,811.98	-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41,017,085.67	-1,485,057,684.44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	1.99%	-0.03%

注: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总资产(元)	24,866,238,125.60	22,885,957,499.34	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116,027,701.91	14,944,900,580.11	1.15%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4,90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55%	462,498,003	0	质押	41,000,000
安徽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69%	308,094,975	0		
安徽省国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2.52%	245,843,732	0	质押	120,000,000
安徽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1%	98,303,300	0		
安徽皖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0%	60,975,369	0		
安徽金寨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	58,740,055	0		
安徽省皖能发电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1%	25,664,623	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20,039,230	0		
中国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15,967,274	0		
安徽国元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7%	13,195,074	0		

注: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和安徽省国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集团)公司均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其他股东与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皖能皖通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中国国元股份15,967,274股,持股比例为0.81%。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概述
2013年上半年,世界经济分化明显,复苏动力不足,受国际资本流出,国内经济结构调整,金融市场流动性趋紧,行业监管力度增强等因素影响,A股市场冲高回落并不断出现新低,上证综指、深成指年初跌幅分别达12.78%和15.6%,为9年来首度,受此影响,二级市场交易量有所增大,经纪业务有所回暖,沪深两市总成交额突破2088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1.34%;一级市场IPO继续暂停,投行业务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券商创新业务深入推进,融资融券、约定式购回规模明显扩大,盈利结构逐步改善,行业盈利水平有所提高。

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思路,紧紧围绕工作主线,坚持稳中求进,稳中求为,稳中提质,主动作为,主动作为,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传统业务加快转型升级,稳健发展;创新业务深入推进,质量提高;50亿元公司债成功发行,安徽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筹建进展顺利;自主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盈利能力有所增强;后台支持持续提升,综合保障能力提升;201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51亿元,营业支出4.85亿元,利润总额3.6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6亿元,基本每股收益0.15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96%,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24,866.2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151.16亿元,净资产75.01亿元。

3.2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2013年上半年,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和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尽力推动各项传统业务的发展,紧跟行业创新发展步伐,积极应对创新业务拓展,推出各类创新产品,做好传统支撑工作。报告期内,由于受IPO暂停影响,公司投行业务收入同比下降29.65%,其他各项业务逐步实现同比增长,经纪业务仍保持稳健发展态势,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0.06%;资产管理业务逐步走出困境,实现业务收入同比增长30.31%;自营投资业务多措并举扩大债券投资规模,另类投资抓住市场机遇,积极开展信托业务,券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等项目的投资,获得了较好的收益;实业业务收入10,490.71万元;融资融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已成为公司较为稳定的收入来源之一,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2.14%。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850,628,049.20	843,758,472.67	0.81%
营业成本	484,780,964.31	483,544,809.06	0.26%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454,664,630.38	452,769,360.11	0.42%
财务费用	---	---	---
所得税费用	69,422,155.48	63,100,421.96	10.02%
研发投入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1,017,085.67	-1,485,057,684.44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50,110.88	-39,991,527.0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44,000.00	-196,410,00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06,739,599.48	-1,716,159,021.23	---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3-45

201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七、关于宁夏海吉星国际农产品物流园招商引资引进大型生鲜加工配送企业的议案
为加快推进宁夏海吉星国际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海吉星公司”)所属宁夏海吉星国际农产品物流园(以下简称“宁夏海吉星物流园”)长远、健康发展,同意采用挂牌委托公开征集方式公开招商引进大型生鲜加工配送企业,挂牌底价不低于挂牌标的资产评估值,且首付款采取分期支付方式,首期支付款项不得高于成交价的50%。
宁夏海吉星公司基本情况:注册资本12,000万元,经营范围为蔬菜农产品批发市场及相关配套设施开发、经营管理农产品批发市场停车场、搬运装卸、仓储服务、货物配送、货物配送、货物中转、货运代办、停车场管理、信息配载,公司注册于宁夏海吉星公司70%股权。
董事会授权宁夏海吉星公司管理运营挂牌委托事项,组织协议谈判并签署相关协议。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八、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向中国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陈少群 财务总监:陈阳升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3年8月26日下午4:30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13楼吉星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8月19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13人,实到监事12人,董事孙涛先生因公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总裁陈海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陈少群先生主持,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201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关于200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及2013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3-44)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3-45)。

三、关于修订《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投资理财资金管理行为,保证公司资产、财产安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效益,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依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本制度。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管理制度》。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四、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在12个月内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46)。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五、关于同意深圳农产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夯实公司“网络化”战略基础,开拓公司旗下农产品批发市场经营户线上、线下发展渠道,打造连接农产品交易商与上下游零售商和终端消费者的网上交易平台,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产品交易所”)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吉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吉星投资”)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农产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吉星名称为商号),运营网上商城项目,注册资本4,000万元,股东及出资比例、出资方式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深圳市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3,800	95%	现金
深圳市吉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0	5%	现金
合计	4,000	100%	现金

董事会议程农产品交易所及海吉星投资管理层面签署相关附件。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六、关于转让常州三井油脂有限公司30%股权的议案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常州三井油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三井”)30%股权,挂牌底价不低于3.0%股权转让对应的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值。
常州三井公司基本情况:注册资本4,500万元,经营范围主要为饲料销售及食用植物油原料收购。关于公司持有常州三井公司30%股权,截至2013年6月30日,常州三井公司因多年亏损已停产。鉴于前次挂牌未能成交,同意再次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上列持有的常州三井公司30%股权,挂牌底价不低于常州三井公司30%股权转让对应的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值。
董事会议程管理层办理手续,签署转让协议及相关文件。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工作计划,完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继续立足于“网络化”战略,全面实现商业模式和盈利模式的转型升级,以前端农产品交易为龙头,实体农产品批发市场为依托,信息、资金、物流、食品检测等为保障,全方位确立“网络化”战略格局。

(1)农产品流通行业政策环境和导向
2013年12月19日,商务部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鲜活农产品流通创新的指导意见》,意见明确提出,要加强交易创新,引导鲜活农产品经销商转变交易习惯,鼓励利用互联网、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发展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鲜活农产品网上批发和零售,发挥网上交易节能环保、成本低、高效率的优势,激发传统农产品流通企业创新转型,形成以农批对接为主体、农超对接为方向、直销直供为补充、网上交易为多种产销衔接的流通格局。

2013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要提高农产品流通效率,“统筹规划农产品市场流通网络布局,重点支持农产品产地批发市场、农产品产地市场建设,加强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适时增加新增的农产品批发市场,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农产品流通企业和交易中心”;“大力支持现代流通方式和新型流通业态,发展农产品网上交易”。

2013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印发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重点工作部门分工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3]16号),明确了“鼓励流通企业建立或依托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展网上交易”;“统筹农产品集散地、销地、产地批发市场建设,构建农产品产销一体化流通网络”;“将信息化建设作为发展现代流通产业的战略任务,加强规划和引导,推动营销网络、物流、信息网络的有机融合”;“积极培育大型流通企业,支持有实力的流通企业跨行业、跨区域兼并重组”;“积极推

进农产品流通信息化建设,提高农产品流通效率”。

51.09%; 国元香港实现经纪业务收入1,503.30万元,同比增长60.27%;经纪业务成本934.49万元,同比增长51.31%;经纪业务净利润568.82万元,同比增长77.54%。国元香港实现经纪业务收入2,488.29万元,同比增长12.92%;经纪业务成本2,202.83万元,同比增长20.85%;经纪业务净利润285.46万元,同比增长31.99%。

证券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2013年上半年,证券市场首发发行、行业监管趋严,在此严峻的环境下,公司继续推进传统业务转型,积极落实创新业务发展,全面开展投行项目的财务美化工作,化解风险隐患。上半年完成2个再融资发行项目,申报3个首发,1个企业债,公司推荐的类中农工(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实现了“零”的突破。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77.44万元,保荐业务收入4,000.00万元,财务顾问收入12,000.00万元,证券承销及财务顾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897.44万元,同比下降29.65%;营业成本3,640.28万元,同比下降12.54%;营业利润257.16万元,同比下降81.33%。

自营投资业务:2013年上半年,公司固定收益类业务下降,权益类业务收入出现下滑;公司股票自营业务研发投入,再次创历史新高,新增研发投入39,874.09万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股票、基金投资业务109,181.82万元,债券投资业务464,243.71万元,其他(包含公司另类投资)投资金额为327,144.39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自营业务收入1,910.01万元,同比增长21.59%;自营业务成本655.45万元,同比下降27.44%;自营业务利润1,834.56万元,同比增长24.59%。其中,母公司实现自营业务收入1,815.94万元,同比下降42.32%;自营业务成本342.21万元,同比下降64.11%;自营业务利润1,835.33万元,同比下降40.83%。国元香港实现自营业务利润360.1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28.73万元。国元创新实现自营业务收入1,490.71万元,自营业务成本为312.24万元,自营业务利润1,015.47万元。